



月湖景区里的粉墙黛瓦。

■ 乡愁

绝美粉黛

寒 石 文/摄

粉黛是个极具美感的词，朦胧、含蓄，像一幅画、一首诗。

粉与黛，是个绝妙的色彩组合，落差之大犹如天壤。最初的粉即白，从米，让人想到稻米的饱满盈润与米粉的细腻光泽。黛即黑，是一种深邃的夜的色彩，是一纸浓墨漫漶恣肆的样子。后来慢慢地从中沁出其他一些色彩：白里洒出细微的若有若无的红，黑里加了蓝、掺了青……总之，粉、黛本是两种美好的色彩，因了这份美好，后来分别被用来命名古时女子敷面描眉的粉膏；再后来，两者组合，干脆指代年轻貌美的女子。白居易说“回眸一笑百媚生，六宫粉黛无颜色”，其实“六宫粉黛”并非“无颜色”，用现在的话说，颜值还都在线，只是相对于杨玉环稍逊色罢了。

在江南，粉墙黛瓦是百姓对民间建筑的一种集体审美。粉墙就是青砖的外墙披白灰，呈现一片粉白或浅灰；黛瓦即土瓦，泥土烧制，一片片堆叠，如鱼鳞般绵延。这一白一黑、一虚一实的组合，像白昼与黑夜，简单明了，是一种朴素的生态和自然美学，也是一种浅显又神秘的玄妙之美。

老家是个让陌生人记忆模糊的小村，地处山脚下，百来户人家傍山近坡，远离尘嚣，麻石、青砖加土瓦，是家家户户宅院的基本构造。为了省钱，人们就地取材，把附近能采挖到的溪卵石、山砾石和块石，一股脑儿砌入山墙的墙基、墙脚，之后再砌青砖，后披石灰。屋顶覆盖土法烧制的土瓦。黑、白、灰三色，构成老家村落的三原色。这样的房子貌似矮矮，但结实、接地气，住着放心。从远处或高处看，田畴凝绿，近山常青，两者间的小村粉黛相间，参差错落，简单安详，像农家一个个朴素平和、波澜不惊的日子。

在江南，这样的村落如星辰点亮天空，如棋子布满大地，在清秀山水、鲜亮田野间静默，黑白有致，仪态万方。

宁波月湖景区的花屿上，有一处百年豪宅，坐北朝南，西面临湖。一堵长长的白墙，搭配乌黑的屋瓦、屋脊、屋檐，以及高耸的马头墙，墙与湖间是石径、游廊、石埠、老树……组成一幅和美江南水乡风俗图。20世纪80年代初的一天，一代大师吴冠中在舟山采风，回程经宁波欲坐火车北上，上车时间尚充裕，先生忍不住到附近月湖景区逛逛，与那堵白墙不期而遇。

隔水望着那片熟稔的粉墙黛瓦与水中的倒影，先生心中那根隐秘的弦被拨动，他掏出速写本三两笔把眼前景致记录下来。几年后，先生以这堵墙为母本创作的彩墨和油画版《双燕》，先后被拍卖行拍出5405万元和1.127亿元的天价，成就了美术史上的一个“双燕”神话。大师的《双燕》用墨极简省，双燕是点睛之笔，主调是大片墙和水的虚空、留白。大师是江苏宜兴人，他说，白墙黛瓦、小桥流水、湖泊池塘，白亮亮的水乡。“黑、白、灰是江南主调，也是我自己作品银灰主调的基石”，在他众多的江南题材作品中，“《双燕》是最突出、最具代表性的”。没有人比大师更懂粉黛在江南建筑与景致中的地位与意义。

在大自然中，粉黛之美更纯粹，具有一种摄人心魄的力量。在青海茶卡盐湖中心区域，岸滩上盐粒洁白如雪，在阳光下泛着晶莹光泽，让人不忍下脚。湖水清澈如黛，一咕噜一咕噜的盐朵在水面上浮沉、隐现，与倒映的天空融为一体，分不清哪是盐朵哪是云彩，哪是水之黛、哪是天之蓝，令人迷离，让人窒息。在广西北海，走在绵延数十公里的银滩上，一边是翻滚的澄澈的海，一边是在海风中喧哗的椰林，脚下的银白沙粒，疏松、顺滑，颗粒清晰，一路坦坦荡荡、洋洋洒洒地展开，像铺了一地月光，直铺到天边，铺进澄澈沸腾的海里。这里的银白与黛黑竟是如此相宜。忽然有种错觉，倘若能在这样一片没有尽头的浪漫沙滩上走下去，一直走下去，即便终点是澄澈青黛的大海，似乎也挺好的！

“鬓似乌云发委地，手如尖笋肉凝脂。分明豆蔻尚含香，疑似天桃初发蕊。”粉黛之绝美，还应在人身上体现。粉面桃花、豆蔻含香、黛眉如画、鬓似乌云……这是东方式的审美，也是女性养颜美容的根本目的。所谓美色，无外乎肤如凝脂发如云、白里透着红、黑里映着蓝透着青的“白加黑”模式。

老子曰：“知其白，守其黑，为天下式。”白即白，黑即黑，黑白分明，任何时候都应是审美的经典范式。

绝美粉黛，人间绝色也。



过去，每户人家总有几根眼竿。

■ 老物件

眼竿、马凳和三脚棚

桑金伟 文/摄



挂上稚气十足的童装后，眼竿也显得可爱起来。



马凳上晒的是洗净待腌的雪里蕻菜。



由三根竹竿刺毛相拴而成的三脚棚。



出动了六架三脚棚，一场大规模的浣洗和晾晒活动即将开始。

眼竿、马凳、三脚棚，是过去寻常百姓家必备的晒具。本文使用的这三个称谓，均为家乡方言。“眼”，晾晒的意思，也可写作“浪”（见崔山佳所著《宁波方言词语考释》）。眼竿、马凳、三脚棚，在施长海所著的《余姚方言词语汇释》中都能查到。眼竿：用来晾晒衣物的长竹竿；马凳：柱腿较高的长凳；三脚棚：用绳子拴住三根细竹而组成的棚，常用来架晾衣竿。

过去每户人家总有几根眼竿，粗粗细细、长长短短的，它们是家庭中最基本的晒具。马凳、三脚棚要更好地发挥作用，也离不开眼竿，如在马凳上先搁两根眼竿，再在眼竿上铺一层芦席，这样就能更好地晒物了。

马凳其实就是高脚长凳，因其脚高，像马，故名，这是我的理解。与传统八仙桌相配套的长凳跟它一比，显然要矮得多。人们平常并不拿马凳当回事，它终日被曝晒于户外，到了晚上一般也不拿回屋内。余慈一带的马凳常用不值钱的棕榈树干制成。

马凳跟眼竿、芦席合作，可以晾晒很多东西。譬如晒被子，被冬日暖阳晒过的被褥，有一股特有的香味，十分自然、好闻。晚上裹着这样的棉被，可以让人安然入梦，绝对是一种享受。譬如洗净待腌的雪里蕻菜，这一幕景象在冬季的浙东农村很常见。用新鲜雪里蕻菜腌制的咸菜，是宁波的特色美食，历来就有“蔬菜三分粮，咸菜当长羹”的说法。腌制过程中产生的雪菜汁同样可食，宁波人常用其做调味品。只是腌制前，雪里蕻菜上的水一定要晾干，否则雪里蕻菜容易霉腐。

三脚棚有两种：一种是三根竹竿刺毛相拴而成的，其最大优点是可单独使用；另一种是三根光竹竿相拴而成的，一般需要配合眼竿发挥作用。

由三根竹竿刺毛相拴而成的，也称作“三脚杈”，另有一个好听的名字叫“节节高”，苏州一带则称呼其为“刺毛所”。它是由竹竿留梢做成的，人们利用毛竹梢生长的特性，让“刺毛”向四方延伸。而晾晒物挂在“刺毛”尖上，能获得均匀的日照，它比较适合用于晾晒小件物品，如鞋子、尿布等。

三根光竹竿相拴而成的三脚棚，是最常见的，天气好的时候，每个农家院落的天井中，少不了由三脚棚构成的“洗刷刷”的风景。

有一次，我在河边拍到了一组具有浓郁生活气息的照片。现场一共出动了六架三脚棚，其中的四架组成“口”字形。看来趁着天气晴好，一场大规模的浣洗和晾晒活动即将在河边展开。

■ 道老古

与书相伴的时光

叶龙虎 文/摄

那天整理书橱，看到精装本《李白与杜甫》，想起了50多年前买这本书时的情景。

当时，我所在的连队驻在玉环坎门，偶然的机，我见到一本薄薄的书册，是县文化馆编印的文学杂志《激浪》（第10期起改名为《玉环文艺》）。我心血来潮写了几首小诗，寄出后心里一直忐忑不安，这些也能算诗吗？不料，这几句并不顺口的顺口溜，居然被发表了，这是我人生中第一篇变成铅字的文字。为了庆祝，我特地上街买了当年刚刚发行的郭沫若著《李白与杜甫》，2元3角，花了我当月津贴费的三分之一。

今天再翻看《激浪》，不由得感叹，时代的印迹太重了。当然，又有哪一本杂志哪一本书不受时代的制约和历史的局限呢？我写的那些所谓的诗，现在读来让人汗颜。

记得小时有一年正月里，我在外婆家看了一本叫《夫妻夺枪》的书，我用书中的故事参加了学校举办的讲故事比赛，结果得了奖。这说明多看书是有好处的。

对于一本喜欢的书，我常常会产生想得到它的欲望。小学三四年级时，我很想拥有一套描写浙东抗日故事的小丛书。我看过其中的一本，很薄，封面画有密密的树林，讲述的是密林深处游击队露宿的故事。封底还介绍了这套小丛书的其他书目，整套书需要1元多。那天舅舅来我家，吃过午饭我送他出门，在隔壁王家围墙外的小路上，我鼓起勇气向他请求，去慈城时能否帮我买一套丛书。这之后我一直期待着，直到舅舅来过我家两趟了还未提及此事，无奈只好放下这个念头。我暗暗发誓，等我长大了，一定要买许多自己喜欢的书……

自从买了《李白与杜甫》，也算与书结了缘，此后我有过无数次买书的经历，有几次购买过程还真是记忆犹新。某年与指导员在团部参加读书会，午饭后逛海门老街，我买了鲁迅的《且介亭杂文》、李瑛的《枣林村集》等。这几本书，至今还躺在老家的书橱里。

《枣林村集》是一本诗集，它所收录的均是实实在在的农村题材的叙事诗，状物、抒情非常接地气，读来很是亲切。它陪着我度过了在观察哨执勤的两年时光，我不仅逐字逐句地读，还比照《枣林村集》的写作风格，动笔描写连队战士火热的生活，写了整整一个笔记本，又大胆寄给了浙江人民出版社。虽然未能出版，却得到了编辑老师认真的指导和热情洋溢的鼓励。之后我越发爱书，以



收藏了半个多世纪的《激浪》。

至退伍时，带回家的是满满的一箱书。

从小喜欢看。家乡老街的河台墩，有一家出租小人书的书摊，付一分钱能看一本，我在那里读过《三国演义》《林海雪原》《水浒传》等连环画，父亲给的零花钱，大多给了这个书摊。上学路上，经常会走进供销社，伏在放图书的柜子上，隔着玻璃看里面的连环画的封面，总是看不够。还记得那天替祖父去买一本叫《风波亭》的连环画，供销社里没有这本书，我自作主张买了《秦琼卖马》。祖父十分崇拜岳爷爷，当时他失望的神情直到60多年后的今天还烙印在我的脑海中。

我成家以后，每个月工资一到手，新华书店是首先要去的，家里的书橱，每个月总会添一两本新书。记得那年妻子所在的连队分了俩筐腌菜，她上街卖瓜，我上班路过，问她卖了卖瓜的钱，走进旁边的书店，买了一套《封神演义》。扉页上记载的是购于1982年夏。总想着等我空下来，就去读这套书，可40多年过去了，还没从书橱里拿出来读过。

借来的书没几天就能读完，买的书读起来却很拖沓，总认为以后会有时间读的。现在书橱里有上千本书，至少七成没读过，其中有些还是我借阅后觉得好再去买来收藏的。这也算是爱书人的特殊心理吧。不过，对于热门的书，我还是迫不及待的。那一年去镇海出差，见到书店里有8开本的《射雕英雄传》，当时同名电视剧正在热播，每晚2集，总感到不过瘾，于是我毫不犹豫地花了7元钱买下书。回家后装订成订本，几乎是一口气读完的。

我们这一代人，从小玉米秆当甘蔗吃，在小河里摸过鱼虾，在稻田里逮过青蛙，看过连环画，骑过28寸自行车，听过红灯牌收音机，也看过黑白电视。在这些遥远的回忆里，对于我来说，最难忘的还是与书结缘。

小时候在煤油灯下看书，常常融入故事情节之中，一会儿流泪，一会儿又充满了英雄豪气，看得两只鼻孔漆黑舍不得熄灯。如今退休了，有大把时间了，面对满橱的书，在明亮的灯光下，翻开书一小会儿就看不清字了。俗话说，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，人与书的关系又何尝不是如此呢？